



你們要分散

經文：約16:32-33

引言：

在有時間與空間限制的人，無論如何有分散的一天，時候到了，總要分散，所以分散的事實乃是神所定的一個必然律。但在我們卻有時認為是個忽然律，因而有憂愁與難過的事。

一．分散的去向—各歸自己的地方去

即各有所歸各有自己的崗位，也即各有使命，在傳道人的身上聚散是不斷地循環的。我們蒙神選召聚集在神學院，畢業之後又分散到教會去，是為了聚集信徒，但不久信徒又有分散的。但在聚散的事上，我們卻有一永遠不變的使命，即是將神的福音傳揚出去。

二．分散的遭遇—在世上有苦難

分散時有好幾方滿面的苦難，感情方面的難捨，人事方面的生疏，環境的不適應，種族，習慣，言語等的隔膜。不穩定而帶來的不平衡，生活還有許多想不到的困難，最痛苦的莫過於孤單，心靈上的孤單，無人能理解，但這一切我們都要面對。

三．分散的伴侶—永遠同在的父(約16:32)

父永遠同在。人會離開，但神永不離開，只要我們實在相信這真理，有神同在，則一切都可安心了，並且凡事一樣的敬畏神，作個無可指摘的人。

四．分散的應許

1. 在主裏有平安(約16:33)。世界充滿苦難，不平安的事。教會的，家庭的，自己心靈的等等各樣的不平安。只要是在世上，無一處有真平安，但主裏是平安的所在地。

2. 主已得勝，所以靠主也可以得勝，只要我們真心靠主。平安與得勝是見證，求主讓我們在今後的日子中，一直有這二樣的見證。

結論：

起來，走罷(約14:27-31)!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